

证券代码：871856

证券简称：琪玥环保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北京琪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9月17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喜文
-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业务发展，公司拟以7226.08万元收购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上海中电投融和新能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江西万象盛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江西万象盛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增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与控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将部分资产划转至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拟将所持控股子公司江西万象盛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无偿划转至全资子公司高尔弗兰德（上海）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本次资产划转完成后，高尔弗兰德（上海）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江西万象盛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的股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万象盛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采用售后回租模式开展融资租赁合作事宜。售后回租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7,700 万元，融资期限为 6 年（自承租日起算），本次融资事宜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西万象盛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事宜提供如下担保措施：（1）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2）将所持有的高尔弗兰德（上海）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质押；（3）提供应收账款质押等。上述担保期限为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止。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与融资租赁相关协议及合同文本，并且办理具体事宜，具体以相关主体签订的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为控股子公司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玉磊及其配偶李莹雪为控股子公司江西万象盛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事宜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租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止，具体以相关主体签订的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高玉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提供股权质押及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拟以划转至全资子公司高尔弗兰德（上海）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江西万象盛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为江西万象盛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履行其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之间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股权质押等担保措施，并由高尔弗兰德（上海）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期限为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止。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与融资租赁相关协议及合同文本，并且办理具体事宜，具体以相关主体签订的协议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本次会议议案《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将部分资产划转至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为控股子公司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提供股权质押及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琪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7日